

2018 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国有贫困农场支出方向)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、市、区	补助金额
1	泰顺县	140
2	三门县	236
3	龙游县	260
	合 计	636

资金文件：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国有贫困农场）的通知（浙财农〔2017〕119 号）